永济市栲栳镇寻味e香乡村e镇项目
统计和信息报送制度

为了全面掌握永济市电子商务发展的基础状况，促进全市农村电商工作健康发展，结合栲栳乡村 e 镇项目建设和永济市电商大数据中心建设，特制定永济市乡村 e 镇项目工作统计和信息报送制度。

1.加强对全市电商发展情况数据统计工作的领导。由永济市乡村 e 镇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 e 镇办）具体负责，确定1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全市电子商务数据信息的收集汇总和统计上报事项。

2.建立健全永济市电商统计工作体系。依托永济市乡村e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和乡村e镇物流配送中心，借助永济市电商大数据中心建设，搭建永济市电商数据搜索、整理和统计工作网络体系，在做好用户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的情况下，线上线下数据相互补充和修正。

3.明确责任分工。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与永济市乡村 e 镇物流配送中心在每月6日下午5时前汇总全市上月数据上报 e 镇办，形成统计结果，并由永济市商务局按要求做好信息上报工作。

4.细化工作任务。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

从市场主体角度，重点统计电商企业网销品类、发单量和农产品上行的统计工作，永济市乡村 e 镇物流配送中心主要从全市物流快递发展情况角度，重点统计全市快递进出港件数情况，出港件重点统计农产品的品类、发件量和发货方等情况。两个统计体系相互补充、相互印证，确保汇总后统计信息准确真实。

5.做好统计分析。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永济市乡村 e 镇物流配送中心、e 镇办要分别负责对搜集的信息进行筛选、整理，做好统计分析，必要时深入相关乡镇、产业带和企业开展工作调研，确保统计信息及时、有效、准确。

6.加强统计基础工作。由永济市乡村e 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组织，每年至少开展1次电商从业人员及企业统计人员统计工作培训活动，不断提高电商统计工作人员的业务工作水平，提升统计工作质量。

7.加强日常基础管理。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和各行业协会要做好行业的日常管理，及时掌握行业动态，定期了解、发现、反馈和处理行业内部运转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做好电商业务统计工作。

8.积极开展调查研究。e 镇办及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商

公共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要联系群众，定期深入产业带、乡镇、协会和企业开展工作调研，掌握协会、基层企业和从业人员生产经营状况，研究解决企业和个人存在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并为永济市电商统计工作提供第一手工作资料。

9.加强对电商统计工作的总结研究。永济市乡村 e 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要坚持每半年对电商统计工作进行小结和分析总结，e 镇办每半年对永济市电商统计工作进行总结，研究探索电商统计工作好的方法和措施，不断改进电商统计工作，提高电商统计工作质量和水平。

10.做好信息共享。永济市电商发展情况统计工作由e镇办汇总后，与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工信局、市场监督局、邮政、供销、人社、共青团等政府主管部门共享，积极吸取意见和补充资料，完善电商数据库结构，丰富数据内容和分析维度，做好电商发展情况数据共享，促进永济市电子商务产业的健康发展。